

市教育局 2022 年度行政执法总体情况报告

第一部分 市教育局 2022 年度行政执法基本情况

表一：全市行政处罚统计报表（见附件 1）

表二：市教育局 2022 年度行政许可实施情况统计表

行政许可实施数量（宗）				
申请数量	受理数量	许可数量	不予许可数量	撤销许可数量
361	361	360	0	1

表三：市教育局 2022 年度行政强制实施情况统计表

行政强制措施实施数量（宗）				行政强制执行实施数量（宗）								
查封场所、设施或者财物	扣押财物	冻结存款、汇款	其他行政强制措施	行政机关强制执行							合计	
				加处罚款或者滞纳金	划拨存款、汇款	拍卖或者依法处理查封、扣押的场所、设施或者财物	排除妨碍、恢复原状	代履行	其他强制执行	申请法院强制执行	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表四：市教育局 2022 年度其他行政执法行为实施情况统计表

行政征收		行政检查	行政裁决		行政给付		行政确认	行政奖励		其他行政执法行为
次数	征收总金额（万元）	次数	次数	涉及金额（万元）	次数	给付总金额（万元）	次数	次数	奖励总金额（万元）	宗数
0	0	160	0	0	2	3444.18	9392	1次 1215人	0	0

第二部分 市教育局 2022 年度行政执法比较分析

与 2021 年相比较，2022 年的行政执法工作呈现出以下特点：

一、行政处罚无变化

教育行政处罚有五项，即：对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等行为的处罚,对民办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违法办学行为的处罚,对干涉他人学习和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行为的处理,对违反《辽宁省学前教育条例》行为的处罚,弄虚作假或以其他欺骗手段获得教师资格,教师品行不良、侮辱学生,影响恶劣的处罚。2022年市教育局未发生行政处罚事件。主要原因是主要处罚事项的权限都已下放至县区,处罚范围责任主体也多在县区。

二、行政许可略有上降、行政确认略有下降

1.行政许可

2022年市教育局行政许可类事项主要是教师资格认定。从统计的数据看,2022年申请教师资格认定为361人,通过360人,比2021年增加了64人。

2.行政确认

市教育局行政确认类事项主要有3项,一是中小学生学习籍管理,二是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核发,三是教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。从统计的数据看2022年三项确认事项共有9392人,相比2021年减少了2651。主要原因是:受疫情影响,2022年只有358人参加普通话测试,比2021年有所减少。

三、行政给付、行政奖励较平稳

市教育局行政奖励和行政给付各一项,行政奖励主要是对优秀中小学生的奖励,2022年全市表彰优秀中小學生1215

人，与 2021 年相比减少 50 人。行政给付主要是对中小学生的资助(主要针对贫困学生),2022 年资助学生 30630 人(次),资助资金为 3444.18 万元,与 2021 年比较略有减少。这两项都是常规性工作,每年根据实际情况略有小幅度的增减。

四、行政执法制度更完善

2022 年市教育局先后制定了《抚顺市教育局行政执法责任制》《抚顺市教育局行政执法责任追究制》《抚顺市教育局行政执法考核评议办法》《抚顺市教育局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制度》等 4 项制度。编制了《抚顺市教育局行政执法事项清单》《抚顺市教育局行政处罚一般流程图》《抚顺市教育局行政处罚简易程序流程图》、《抚顺市教育局行政处罚普通程序流程图》《市教育局行政处罚听证程序流程图》等 4 个流程图,制定了《市教育局行政处罚文书示范文本》《市教育局行政许可文书示范文本》《市教育局行政检查文书示范文本》,全部在市教育局官网进行公示,为各县区教育局开展行政执法工作提供政策依据。

五、行政执法案卷制作水平更规范

2021 年前教育行政执法案卷制作,没有一个统一的标准,制作的水平较粗糙,且数量较少。2022 年开展行政执法专项考核以来,市教育局全面贯彻落实省教育厅文件和会议精神,按辽宁省行政执法文书示范文本编制了行政处罚案卷、行政许可案卷和行政检查案卷示范文本,提供给各县区教育局进行参考。截止 2022 年末,全市已经制作行政执法

案卷达到 45 本，其中行政处罚案卷 41 本，行政许可案卷 4 本，此外各县区还制作了行政检查案卷。可以说行政执法案卷已经从无到有，从简单到规范，有了质的飞跃。

综合以上统计分析，2022 年市教育局行政执法部门坚持围绕教育中心工作，服务教育系统大局，做到了严格、规范、公正和文明执法，行政执法水平和能力有了较大幅度的提升。可以说，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抚顺市教育系统行政执法制度基本建立起来了。

2023 年，市教育局行政执法工作将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全面加强行政执法工作领导，在全市教育系统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的工作制度。进一步完善行政执法制度建设，为开展行政执法工作提供政策依据。在执法中严格坚持依法行政，坚持文明执法，亮证执法，坚持执法全过程记录，坚持“谁执法、谁普法”工作制度。加大行政执法培训力度，不断增强执法人员法治意识，提高执法水平。加强执法案卷管理，严格按照辽宁省行政执法文书示范文本格式，制作规范、标准的行政执法案卷。

附件：全市行政处罚统计报表

抚顺市教育局

2023 年 1 月 13 日